

大 專 用 書

幼稚教育課程通論

楊亮功題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大 專 用 書

幼 稚 教 育 課 程 通 論



幼稚教育課程通論

中華民國 75 年 5 月初版

著作者 蔡 秋 桃
發行人 楊 榮 川
發行所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局版臺業字第 0598 號
臺北市銅山街 1 號
電話：3 9 1 6 5 4 2
郵政劃撥：0 1 0 6 8 9 5-3
印刷所 茂榮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臺北縣三重市重新路五段 632 號
電話：9951628 • 9953227

基本定價： 4.00 元

(本書如有缺頁或倒裝，本公司負責換新)

著者簡介

蔡秋桃，女，臺灣省臺南市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學士，美國威斯康辛大學教育碩士（特殊兒童教育——學前教育組）。任教於臺南師專；七十五年間獲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獎助，赴美進修，攻讀幼兒教育博士學位。其他著作有「如何撰寫個別化教學方案」（臺南師專印行）、「神經動作與其他發展缺陷嬰幼兒之教育計劃指引」（臺南市復文書局印行）、「幼兒發展之進程：初生至五歲」（自行出版）、「如何對特殊兒童的父母進行諮商」（臺南師專印行）、「幼兒教育課程之設計」（臺北市大洋出版社印行）等書及論文多篇。

序 言

我國幼稚教育之發展，自從民國七十年十一月幼稚教育法頒佈以來，受到政府及各界人士之重視並大力推展，於是如同雨後春筍般，在短短的數年之間，幼稚教育的領域已經成為一塊開發之地，充滿着一片生機，相信在不久的未來即將成為教育工作者喜愛耕耘的樂土。吾人且拭目以待！

傳統上，幼稚教育在課程方面一直是偏重於保育工作，對幼兒智慧的啓發、創造力的培養以及社會與情緒的發展則較為忽略。今天，由於社會在各方面的進步，相對地教育事業也強調績效責任的觀念；因此，幼稚教育工作者乃面臨了一項新的挑戰——幼稚教育的課程應如何予以界定？課程範圍包括那些領域？如何才能確實達成課程目標？凡此種種，迄今仍是缺乏一序列系統之深究，有待教育工作者進一步予以實證之探討。

由於社會各方面之變遷，在在均能影響教育之發展，因此，如何根據幼兒身心發展之需要，並配合社會之變遷，設計出一套合適的幼稚教育課程，使幼兒在健康的環境中發展成為身心健全的國家未來的棟樑，乃是今日幼教工作者亟待尋求解決之重要課題。筆者認為今後幼稚教育課程之設計，應以心理學、社會學、倫理學及哲學之理論為根據，參考世界各國幼稚教育發展之趨勢，並配合我國國情及社會之變遷，建立一套適合我國幼兒的課程模式，以做為課程設計之藍本。

幼稚教育課程有待研究的問題很多，本書祇是一種初探性質，目

的在於拋磚引玉，盼能透過幼稚教育課程理論與實際之探討，與讀者溝通意見，並藉此而激起幼稚教育工作者對課程研究之興趣，期能改進我國幼稚教育之教學工作，提高幼稚教育之品質。由於筆者才疏學淺，書中錯誤在所難免，幸祈各方教育先進惠予指正，必當萬分感激！

蔡 秋 桃 謹識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二月十五日
於省立臺南師範專科學校

幼稚教育課程通論

目 錄

第 1 章	幼稚教育課程導論.....	1
	第一節 幼稚教育課程之定義及要素.....	2
	第二節 當代幼稚教育課程之模式.....	8
	第三節 幼稚教育課程之研究方法及其問題.....	15
第 2 章	幼稚教育課程之理論基礎.....	23
	第一節 內在動機與早期認知學習之新生論.....	24
	第二節 發現之行動.....	27
	第三節 皮亞傑兒童發展理論及其含意.....	31
	第四節 行為分析在幼稚教育上之應用.....	36
第 3 章	幼稚教育之目標.....	45
	第一節 教學歷程：從觀察到協助.....	45
	第二節 目標的層次.....	48
	第三節 各國幼稚教育目標之比較.....	55
	第四節 幼稚教育課程之目標.....	59
第 4 章	幼稚教育課程之內容與編排.....	65
	第一節 幼稚教育課程之內容.....	66
	第二節 幼稚教育課程之編製類型.....	73
	第三節 幼稚教育課程活動與教材的選擇及編排.....	75
第 5 章	幼稚教育課程之實施.....	109
	第一節 幼稚教育課程實施之技術.....	109

2 幼稚教育課程通論

第二節	幼稚園教學原則.....	122
第三節	幼稚園教學方法.....	129
第四節	幼兒生長之空間與時間 ——教室佈置與作息時間表.....	155
第五節	歐美幼稚教育課程之實施概況.....	175
第六節	我國幼稚教育課程之發展方向.....	179
第6章	幼兒健康教育之課程.....	185
第一節	健康教育之教學內容.....	185
第二節	健康教育之指導方法.....	190
第三節	健康教育之教學評量.....	190
第7章	幼兒知覺與動作發展之課程.....	193
第一節	知覺發展之課程.....	193
第二節	動作發展之課程.....	227
第8章	幼兒語文發展之課程.....	239
第一節	幼兒語文教學之目標.....	240
第二節	幼兒語文教材選擇之原則.....	241
第三節	幼兒語文教學之基本原則.....	242
第四節	幼兒語文教學之內容與方法.....	244
第五節	幼稚園大、中、小班語文教學活動.....	259
第9章	幼兒科學與數學教育之課程.....	263
第一節	科學教育之課程.....	264
第二節	數學教育之課程.....	269
第10章	幼兒音樂教育之課程.....	277
第一節	幼兒音樂教學目標.....	277
第二節	幼兒音樂教學內容.....	278
第三節	幼兒音樂教學實施要點.....	280

第11章	幼兒工作教育之課程.....	285
第一節	幼兒工作教學目標.....	285
第二節	幼兒工作教學內容.....	285
第三節	幼兒工作教學實施要點.....	288
第四節	幼兒工作教學方法.....	291
第12章	幼兒社會與情緒發展之課程.....	295
第一節	社會與情緒發展之要素.....	295
第二節	社會與情緒發展之課程目標.....	297
第三節	社會與情緒發展之課程內容及教學策略.....	299
第13章	幼稚教育課程之評鑑.....	307
第一節	課程評鑑之類別.....	308
第二節	課程評鑑之內容.....	309
第三節	課程評鑑之方法.....	312

幼稚教育課程導論

對初入幼稚園的幼兒而言，幼稚園是一個陌生的新環境，因而能夠引起各種不同的行為反應——有些幼兒仍能表現自信，有些則顯得害羞；有些幼兒表現怯弱，有些則顯得暴躁；有人哭，但也有人笑，真可謂不一而足。

在另一方面，教師也有各種不同的行為表現——有些教師喜歡幼兒，有些則顯得無奈；有些教師很有自信，有些則顯得笨拙；有些教師訓練有素，有些則缺乏技巧。

然而，教師究應具備那些知識和技巧，方能成為一位勝任愉快的幼稚園「園丁」呢？幼稚教育是否真有所謂的「課程」(curriculum)存在呢？我們深信幼稚教育應有其合適之課程，換言之，應有組織各種教育活動的系統程序；這些程序包括內容（教什麼？）和方法（如何教？）在內。幼稚教育課程應根據幼兒發展理論，而設計一套適合幼兒學習的教材、活動和教法。

本章分從課程之定義及要素、當代幼稚教育課程之模式、課程研究之方法及困難等層面，對幼稚教育課程作一概略性之介紹。

第一節 幼稚教育課程之定義及要素

欲達成幼稚教育之任務，首先須確定教育方針，再依循教育方針，並配合幼兒身心發展之特質，以及實施之可能性，而編製適當之課程，選擇重要教材，並採用適當的教學方法，來指導幼兒之學習活動。本節擬就幼稚教育課程之定義及其要素分別說明如下：

一、幼稚教育課程之定義

關於「課程」一詞之定義，迄今仍是分歧不一，因而課程所表現之形式有很大的差異，或以書面呈現，或僅能從觀察中去體會。如對課程之定義加以深入之分析，當可發現兩個存在的事實：第一、課程之定義或為「價值取向」，或為「歷程取向」，再不然就是「綜合性的觀點」。第二、課程之定義，已經逐漸從傳統狹隘的「學科之總和」或「課程標準」之觀念，轉變為包括一切學習經驗在內的廣泛的觀念。此種轉變，擴充了幼兒生活經驗的領域，而使課程成為「兒童在學校安排與教師指導之下，為達成教育目標所從事的一切有程序的學習活動與經驗。」

茲列舉幾種主要之課程定義如下（註一）：

（一）課程即發生之事件

課程乃是兒童自由選擇而從事之活動，因而教師並不預先計畫活動之內容，僅須作適當之反應及協助。依據畢糾克蘭（Bjorklund, 1978）之說法，此種課程所依據之哲學，認為遊戲是幼兒最佳之學習媒介。因此，教師必須佈置良好的學習環境，包括組織材料和管理秩序。至於教師之教學計畫，包括：（1）課程活動時間表；（2）刺激參與動

機的特別活動材料。此種課程觀點，係一種「歷程」導向的定義，並不重視學習之「內容」。教師所扮演之角色，包括觀察、反映兒童需要與情感、詳細說明 (elaborating)、示範、評鑑和計畫。計畫是指經由觀察及師生交互作用而搜集資料，以便選擇合適之遊戲經驗。此種定義之優點，在於它富於人性味和彈性。但其缺點在於教師須作許多決策，決定如何佈置環境、安排時間表、配合兒童的興趣和需要而選擇材料。因此，教師必須是博學多聞並富於觀察力。此外，最大的困難在於教師必須與教學小組的其他成員互相協調。

(一)課程即兒童在學校之經驗

此種課程觀點認定「潛在課程」 (hidden curriculum)之存在，並認為兒童不一定要學習全部的預定教學計畫活動內容。此種定義反映出在一九七〇年代社會學之觀點，強調教室氣氛、團體動力學 (團體份子之交互作用) 和情感溝通之重要性。所謂「潛在課程」一詞，其定義迄今仍甚為分歧。潛在課程的重點在於教師不能預期而又不希望幼兒學習到的經驗，這些經驗會影響正式 (顯而易見) 課程的學習，具有強大的教育作用。因此，為使此種課程形式收到宏效，端賴所謂「後援小組」 (team backup) 之成立，提供教師必要之協助，此為其最大之困難。此種課程定義之優點，在於它重視影響教室經驗之外在社會力量，並且強調人際關係之層面，以確保兒童學習之連續性。

(二)課程即教學計畫

此為傳統的課程定義。在此定義下，課程成為預先安排的十分特殊或廣泛的長程或短程計畫，而以書面或口頭方式呈現。此種課程觀點將教學計畫視為教學之專業基礎，其優點在於增加教學選擇之途徑，而使教學獲得相當彈性。至於其缺點，則在於教師忽略對兒童進行細膩之觀察，而一味盲從教學計畫，使得教學流於形式而僵化。

(四)課程即學科大綱

此爲一種綜合性的觀點。課程乃是一個綜合的書面計畫，做爲教學長程指引的一種大綱。此種大綱包括教學內容、教學程序、和教學目標。此種課程之優點及缺點，與上一種觀點（課程即教學計畫）大致雷同。另外，由於此種課程在形式上頗具權威性，亦能代表教師之努力，因而廣受父母之歡迎。在教師方面，由於此種大綱使得教學具有系統性，因而亦都樂於採納。然而，教學大綱往往使教學缺乏彈性，因此必須常予修正。學科大綱在形式上之變化，與書面計畫相同。有些不規定教學內容或方法，有些則規定行爲目標。在大綱中，通常可列舉最低要求的能力，例如靜坐十五分鐘並聆聽故事。

(五)課程即特殊計畫

課程經常被用以描述一種特殊計畫，例如蒙特梭利（Dottressa Maria Montessori）計畫。在過去十幾年內，許多幼兒教育專書均以不同的課程形式描述幼兒教育計畫。將課程視爲一種特殊計畫，主要是反映理論與計畫目標之間應有協調的特性。

以上所述，爲五種主要的課程定義。教師必須根據自己專業的觀點，選擇最合適的課程形式。一般言之，最理想的課程形式，應爲教師所最熟悉的課程形式。從課程定義演變之趨勢觀之，幼稚教育課程之範圍已不限於傳統學科之學習，而包括在學校指導下幼兒的一切活動和經驗，如戶外活動和一切家庭以及社會活動。舉凡足以影響幼兒生活，促進幼兒發展，而爲學校可能控制的整個學習進程，都屬於課程的範圍。由此觀之，幼稚教育課程應是指「幼兒在學校中有目的、有計畫的安排下，及教師的輔導下，爲達成幼兒學校教育目標而依循一定程序所進行的各種學習活動。」（註二）

二、幼稚教育課程之要素

課程之基本要素有四：(1)目標，(2)內容，(3)方法，(4)評鑑。茲分別說明如下：

(一)目 標

課程乃是實現教育目標之工具，因此在設計課程之前，必須先擬定教育目標，以為編製課程之指針。目標選擇之來源甚廣，包括人類生長與發展，課程內容、文化價值及社區需要等。教育目標之分類，根據美國在一九六八年成立的代表不同幼兒課程類型的二十二個追蹤計畫而言，可分成下列四種類型：

- 1.行為主義計畫：有精確的教學目標與增強，目的在於增強兒童的理想行為，藉以獲得成功。
- 2.認知發展計畫：目的在於促進認知歷程的正常成長。
- 3.自我實現計畫：協助兒童適應並處理自己的物質與社會環境。
- 4.改善社區發展計畫：此類計畫多為針對某一種族團體而設，目的在於保存社區內某種文化之特色。

我們亦可根據各種學習成果而將目標做如下之分類：

- 1.社會公益；
- 2.社會責任；
- 3.技能；
- 4.共同文化之認識；
- 5.特殊文化之認識；
- 6.個人發展。

然而，上述六項目標並非是相互排斥的。例如，在社會公益一項中，某些技能乃是社區所需要的，但是這些技能亦為個人發展所需

者（註三）。

總之，目標之選擇可提供我們一個作長期決策並選擇短期目標之架構。

（二）內 容

課程之內容，是將適當之學習經驗加以系統化和條理化而得。所謂適當的學習經驗，應根據下列六項標準，加以綜合運用而得：

1.根據幼稚教育目標 依據幼稚教育法第三條，我國幼稚教育之目標共分為五項：(1)維護兒童身心健康，(2)養成兒童良好習慣，(3)充實兒童生活經驗，(4)增進兒童倫理觀念，(5)培養兒童合羣習性（註四）。為達成上述五項幼稚教育目標，幼稚教育課程標準中設置有各種學科，並且各科分別有其重點。由此可知選擇教材應以教育目標為其根據，也唯有如此，才能據以評量教材是否合適以及能否達成教學目標。

2.配合現行教育政策 我國現行教育政策之重點，包括民族精神教育、科學教育、和勞動生產教育等。因此，教材選擇應以能啟發幼兒科學興趣，培養創造能力，且富有民族精神教育價值者為宜（註五）。

3.適合社會需要 各地方情形彼此互異，故而所需之教材亦不盡相同。例如農村社區幼兒所需要的知識，未必和都市相同。因此，選擇教材時應參酌地方的特殊需要，儘量多採用鄉土教材，才能引起兒童的關心和興趣。

4.重視生活經驗 幼兒的經驗係建立於日常的實際生活之上，因此如能使教材和幼兒的經驗相連結，則必能收到應用之效果。教材應在日常生活中，作有計畫的輔導，培養幼兒生活自理（self-help）的能力、良好的生活習慣、態度和觀念等，藉以奠定人格健全發展之基礎。

5. 配合教材的論理組織 所謂論理的組織，就是依照教材自身的系統，作一種有規則的排列（註六）。此種組織法之優點，在於能使學生獲得系統之知識。然而，其缺點在於不易適合學生的興趣、需要及能力，因此在運用時必須謹慎考慮。例如以幾何形狀的論理組織而言，幾何形狀觀念的發展應從點、進而線、再進而平面、最後才是立體或三度空間。但是，此種論理組織之排列恰與幼兒對幾何形狀概念之心理發展順序相反，因而不易為幼兒所接受。

6. 適合幼兒學習心理 幼稚教育課程之內容，絕不可忽視幼兒生理和心理之發展順序以及幼兒之個別差異。因為幼稚教育課程既是為幼兒而設，則必不可不考慮幼兒之學習能力、興趣和需要，否則學習效果將大為減低。所謂生理及心理的發展順序，係指幼兒機體成熟的階段和經驗的背景而言。

我國幼稚教育課程之內容，根據民國六十四年十二月教育部公佈的「幼稚園課程標準」，可分為下列六個領域：(1)健康，(2)遊戲，(3)音樂，(4)工作，(5)語文，(6)常識——自然、社會、數的概念（註七）。師大教授盧素碧則將之重新分類為健康、音樂、工作、語文、社會、自然與數等六大領域（註八）。

（三）方 法

方法包括選擇、組織和呈現課程的方法。具體而言，包括如何始可選擇或設計得以達成教學目標的課程？如何增加幼兒的學習興趣？如何提高幼兒的學習效果？這些均是屬於方法的問題。

幼兒教育之教學方法很多，例如解說的教學法、誘導式教學法、實驗教學法、解決問題教學法、探討教學法和發現教學法等。任何一種教學法，其本身並無好壞之分，只要用對目標、內容和對象，它便是一種適當而有效的方法。因此，教材無須用固定的一種方法來教

學，應從內容、幼兒的興趣、環境的資源等，加以彈性活用，使幼兒的課程活潑生動，而收到最高的教學效果（註九）。

（四）評鑑

幼兒課程之設計，自擬訂目標，經內容的選擇和活動的設計，課程的實施，到教育成果的產生，整個歷程的設計是否完善？能否達成教學目標？凡此種種，均須加以適當的評鑑，才能獲得一個明確的答案。並應依據評鑑之結果，隨時作必要之調整或修正，才能獲得一套理想的課程。因此，評鑑乃是課程設計流程中之終點，但同時也是一個新的起點。如此，課程設計才能苟日新，日日新，進而帶動整個教學的革新。

第二節 當代幼稚教育課程之模式

晚近幼稚教育之設施，受到「介入主義者」（interventionist）所倡導之策略很大的影響。換言之，自一九六〇年代以來，幼兒教育設施逐漸地脫離一種撫養的性質而轉變為一種提供幼兒特定教育或發展需要的工作。

各種幼稚教育課程之間一個顯著的差異，在於課程的結構程度如何（註一〇）。許多教育工作者認為幼稚教育課程應為非形式的或是兒童引導的；換言之，兒童有權選擇其所參與之活動。他們並認為社會與情緒的發展，乃是任何幼稚教育課程之重點所在。反之，某些教育工作者則持相反之意見，認為幼稚教育課程必須是十分正式的，並應強調幼兒之認知發展。大多數的教育工業技術人員均是屬於後者。他們深信課程的正式結構，乃是提供早期介入（early intervention）所不可或缺的。至於前者之代表，則為一些兒童發展專家。他們遵循